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在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26号鸿博梅岭观海B座21层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22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6名，亲自出席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毛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鸿博昊天科技有限公司就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信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